

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范的实施意见

(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)

省跨部门综合监管服务体系,构建涉企活动统筹监测机制,规范涉民营企业行政检查和涉企服务活动。

支持和引导各类企业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,弘扬企业家精神,更好履行社会责任。建立健全培育和服务独角兽企业、瞪羚企业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等体制机制,实施上市公司培育“尖峰岭”行动,推动“个转企、小升规、规改股、股上市、市转新”,加快建设更多国内外一流企业。

3. 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。健全预算制度,统一预算分配权,深化零基预算改革,不折不扣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日子要求,完善预算绩效评价制度。强化各类收入统筹力度,适当提高国有资本收益上缴财政比例。建立权责清晰、财力协调、区域均衡的省和市县财政关系。适当加强省级财政事权。结合财力逐步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规模,提升市县财力同事权相匹配程度。落实全口径地方债务统计监测监管要求,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。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投资基金与创新投资基金引导作用。用好专项债券作为项目资本金政策,支持重大项目建设。结合国家税制改革方向,适时推动实施销售税改革,适时实施个人所得税三档累进税率、企业所得税行业负面清单管理。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,推进智慧税务建设。

出台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,完善专业化普惠金融经营机制,健全支持普惠金融的考核激励机制和尽职免责机制。提升制造业金融支持水平,建

立重点产业常态化项目推荐机制。加强对科技型企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供给。鼓励金融机构加强对自主创新、数字经济核心产业、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等的金融支持。支持符合条件的省内法人银行机构发行绿色金融债券、小微债券和资本补充债券。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用于绿色低碳项目建设运营。探索开展国际碳排放交易试点。丰富养老金融服务供给。优化各类投资基金、私募基金进入实体经济的渠道。支持符合条件的外资机构在海南设立或控股金融机构。推动外资金融机构依法平等进入负面清单外的领域和业务。提高人民币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跨境贸易、直接投资等领域的使用水平。探索推进离岸人民币债券市场业务。发展多元股权融资,推动区域股权市场改革创新。健全监管问责制度,完善央地协同的金融监管体制。

4. 更加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。完善以海南自由贸易港公平竞争条例为核心的公平竞争制度体系。深化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机制改革,完善“机器管招投标”系统和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建设。规范招商引资法规制度,构建高水平招商引资模式。深化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。

构建海南自由贸易港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,完善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要素价格的机制,健全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、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。完善跨海电力联网通道,深化与我国南方区域各省区电力互济、协同保供机制。

优化居民用水用电用气阶梯价格制度,落实天然气价格上下游联动机制。

持续推动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,开辟琼州海峡滚装运输新通道,开行岛外至海南的集装箱冷链班列,优化完善民航境外航线财政补贴政策,加快通行附加费改革。

持续扩大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支持范围。推动免税购物差异化精细化经营,加快“免税+”行业融合,持续扩大离岛免税消费。积极推进首发经济,鼓励引进高能级首店落地。制定打造大型消费商圈指导意见,建设高水平全岛商业设施体系,健全旅游消费投诉先行赔付机制,打造海南“放心消费”闪亮名片。

5. 打造法治化、国际化、便利化的一流营商环境。健全平等保护产权的法规规章,完善政府守信践诺、失信责任追究及责任倒查机制,打造公平开放统一高效的市场环境。深化营商环境指标动态监测和评估。健全涉企产权保护案件的申诉、复查、再审等机制。深化知识产权“五合一”综合管理体制改革。加快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知识产权特区建设,打造海口高新区知识产权综合服务示范区。持续推进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海口、三亚分中心建设。强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专业指导和行政裁决。探索知识产权评估、流转及融资风险补偿机制,支持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。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机制。

制定海南自由贸易港极简审批条例。完善“海易办”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,打造全国一流的“一网通办、一网协同、一网监管、一网统管”的政府数字化管理服务体系。推行重要产业合规指引。构建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服务体系。深入推进“诚信海南”建设,形成一个平台、一套信用档案、一个信用码、众多应用场景的信用体系。完善注册资本分级分类管理制度,优化“海南e登记”系统。深化企业注销“一件事”改革。